

法務部矯正署所屬機關113年「機關安全維護」宣導參考教材

案例 2、收容人要求換舍房未果,進而襲擊管理員

一、案情概述

某監獄信舍房,收容人因案入獄,秋節電話懇親後,在回舍房途中向主任管理員○○表示希望換舍房,管理員表示要依規定辦理,請○○先回原舍房再做處置。○○不滿沒有立即換房,突然徒手攻擊管理員之頭部,管理員頭部遭襲擊後,在意識尚清醒無明顯外傷下,隨即離開戒護區,經獄方送醫診斷送加護病房觀察,所幸就醫後並無腦震盪現象。

二、原因分析

- (一)當日監獄辦理中秋節電話懇親活動,受刑人結束電話懇親後,不願回原舍房,停在門口向管理員反應說其要換舍房,因此,其他同舍房的收容人都被其堵住,影響戒護安全之虞。
- (二)管理員當下要○○先進舍房之後再依規定辦理,並上前 欲請○○回舍房,不料○○突然揮拳朝管理員頭部攻擊, 管理員措手不及,頭部連中數拳被擊倒。

三、與革建議

(一)加強橫向聯繫,掌握高戒護風險人犯動態

要求各場舍主管對於收容人確實考核,如發現有精神異常、行為異樣、罹患重病、遭求處重刑或犯重罪者,應列入行狀紀錄,若有必要列為高戒護風險收容人加強列管考核。對於高戒護風險收容人戒護外醫時,除指派幹練同仁戒護外,應由值班科員或中央台主任進行任務提

示,檢視裝備及其他應注意事項。

(二)提升同仁戒護勤務危機意識及警覺性

利用勤前、常年教育及科務會議等集會時間加強講解剖 析近年發生之戒護事件及違失案例,加強勤務教育及戒 護觀念宣導,強化同仁戒護勤務危機意識,提高同仁對 高戒護風險收容人之警覺性及對突發事件之應變能力。

(三)依規定議處及函送偵辦

妥善保存監視錄影畫面,製作相關收容人陳述書與談話 筆錄,並將收容人移至違規調查房實施調查,依監獄行 刑法及相關規定議處,有關強暴脅迫公務人員妨害公務 部分,應主動函請檢察機關偵辦。